

渭南市 2025 年大鸨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
动物资源调查与监测项目

合
同
书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陕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中策资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二〇二六年五月



签订地点：陕西省渭南市 **签订时间：**2026年5月29日

项目编号：政采-渭南市-2026-00282、2026-03

甲方：陕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

乙方：中策资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根据渭南市2025年大鸨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资源调查与监测项目的采购结果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规定，经双方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项目名称：渭南市2025年大鸨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资源调查与监测项目。

2.合同文件：包括（1）协议书条款；（2）磋商文件；（3）响应文件；（4）成交通知书；（5）其他。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，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，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。

二、服务期限

1.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；

2.于2026年5月29日至2027年5月29日完成全部内容。

三、服务范围

渭南市辖区范围内（不含韩城市）10个县（市、区），具体包括：

1. 核心区域：陕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（渭南段大荔县、合阳县、潼关县）、渭河流域（临渭区、华州区、华阴市）、洛河流域（富平县、白水县、蒲城县、大荔县）；

2. 重点区域：蒲城县撂荒地、白水县草原、澄城县农田区；

3. 普查区域：渭南全市范围内其他区域。

四、服务内容与成果

（一）服务内容

1. 大鸨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资源调查

（1）样线布设

项目共需布设调查样线 120 条，以 10km×10km 的抽样网格对调查区域进行划分，实际调查时依据抽样网格内遇见的生境情况，选取大鸨适宜活动的生境（麦田、湿地、草原等）设置调查样线，其中：

陕西黄河湿地（渭南段）：在覆盖滩涂、沼泽、麦田的抽样网格内布设 40 条，每条长度 3—5km，重点区域所在网格可增加调查样线的数量；

渭洛河平原农田区：于覆盖冬小麦、玉米地的抽样网格中布设 35 条，每条长度 3—5km，根据农田分布集中程度，在核心农田网格适当多设样线；

草原及撂荒地：在涵盖蒲城、白水草原的抽样网格内布设 15 条，每条长度 3—5km，草原生境典型网格可增加样线；

其他区域（丘陵、林地）：在涉及华州、澄城等区域的抽样网格内布设 30 条，每条长度 3—5km，生态异质性高的网格可多设置样线。

(2) 调查频次

分2次、每次调查周期15天。开展秋冬季大鸨越冬初期、大鸨北迁前期调查监测，确保覆盖不同季节物种活动规律。

(3) 调查对象

核心对象：大鸨（东方亚种）；

次要对象：东方白鹳、黑鹳、白鹳、白枕鹤、丹顶鹤等国家一级保护物种；大天鹅、灰鹤、白琵鹭等国家二级保护物种；斑头雁、斑嘴鸭、绿头鸭等陕西省重点保护物种；

栖息地与威胁因素：生境类型、植被参数、人为干扰源及强度。

2. 监测体系建设

(1) 固定监测点设置

在大荔县赵渡、合阳县洽川湿地、华州区渭河段麦田区、华阴市黄河滩区、蒲城县撂荒地、临渭区渭河岸6个大鸨集中活动区域，设置监测样线样点，利用无人机、单筒望远镜、观鸟镜对每个监测样线样点开展监测。

(2) 购置调查与监测设备共8台，明细如下表所示：

设备名称	单位	数量	规格参数
单筒望远镜	台	6	放大倍率 20-60、物镜口径 60-85mm、透光率≥90%，视野范围：20-60倍可达35-60/1000米，最近对焦距离1.5-5米。
单筒观鸟镜	台	2	放大倍率 10*42、物镜口径 60mm、透光率≥90%，镜片材质：萤石/超低色散玻璃，视野范围：8*42可达155/1000米，最近对焦距离1.5-2米。

(二) 服务成果

1.完成《渭南市 2025 年大鸨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资源调查报告》，包含调查方法、结果、结论及保护建议，及面临的威胁、对策建议等；

2.调查报告附件，包括相关调查原始表格、样线设置图、资源分布图、资源统计表等图表内容及物种资源数据库；

3.调查过程中的各类资料，包括调查方案、培训资料、演示文稿及样线记录、调查图片、视频资料等；

4.购置的单筒望远镜、单筒观鸟镜等 8 台调查与监测设备。

五、质量要求

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范、规程和有关技术规定，满足磋商文件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。

六、合同价款

总价（人民币）：大写柒拾玖万陆仟元整；小写：796000元。

（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所需设备费、劳务费、材料费、管理费、利润、税金等各项应有费用，服务期内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。）

七、按磋商文件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有关规定要求，同时补充以下内容：

1.乙方未经甲方及有关部门同意，不得擅自变更在本项目磋商活动中响应的项目范围、组织方案和项目负责人。

2.乙方必须自行实施，不得转包、分包。为了确保项目质量乙方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，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，规范操作。



3. 乙方在响应文件和磋商中的承诺以及补充意见等内容, 将作为成交条件列入合同。

4. 乙方如确因服务实际情况发生变化(不可抗拒)或其他因素造成需对方案进行修改、完善、补充时, 需会同甲方商定。因此发生的费用, 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八、服务验收

1. 乙方提交的成果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验收。

2. 乙方自愿完成服务工作, 申请或到合同规定验收时间, 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(含未按时完成的), 在初验后积极返工合格, 再次由甲方验收。

九、结算方式与标准

合同签订后,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,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%,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捌仟肆佰元整(小写: 318400); 待项目全部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,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,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%, 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柒仟陆佰元整(小写: 477600)。

结算方式: 银行转账。

支付方式: 由甲方负责结算, 合同签订后, 乙方在接受付款前, 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。以服务到甲方要求出具回执为准。

十、双方职责

1. 甲方职责:

(1) 负责提供技术指导, 对乙方在服务实施过程中的各个环节进行检查、监督。

(2) 接到乙方申请后或乙方完工后应及时验收，验收合格后向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抽查或核查后。按合同规定时间付清乙方合同款。

2. 乙方职责：

(1) 认真履行本合同责任，严格按监测技术方案实施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全额完成承包范围内的任务。

(2) 注意安全生产，承担安全责任。乙方负责所有参加其服务人员的劳动保险，否则视为违约，所出现的工伤事故和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。

(3)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技术指导和检查监督，不得延误时机，否则视为违约，负违约责任。

(4) 乙方在作业服务中必须做好防火和环境保护工作，若出现火灾或环境破坏事故，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1. 甲方因未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启动所需资料、协调地方关系造成服务期延误，每延误 1 日则本合同服务期期限延长 1 日，以此类推；因资料真实性给乙方造成损失和产生相关连带责任时，甲方除按乙方要求进行赔偿外还需承担因连带责任产生的所有责任。

2. 因乙方原因造成服务期延误（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），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中按每日 3% 合同价款扣除违约金，此违约以 30 日为限；若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款，则乙方有权按每日 3% 合同价款收取违约金。

十二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



1. 在合同有效期内,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,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,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。

2.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,应立即通知对方,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。

3.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,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,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。

十三、诉讼

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,应通过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,可向项目所在地法院起诉。

十四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1. 本合同经甲方、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2. 本合同一式陆份,甲方、乙方各执贰份,其余相关部门各壹份。

(以下为签章页)

甲方: 陕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 乙方: 中策资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管理区 (盖章) 公司 (盖章)

地址: 渭南临渭区仓程路与朝阳大街十字东北角林业大厦 地址: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二路 12 号 3 楼

法定代表人 (签字): 卫 法定代表人 (签字): 张

邮政编码: 714000 邮政编码: 710000

开户银行: 中行渭南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: 建行西安高新技术
产业开发区支行

账号: 103628241853 账号: 61001920900052554210

电话: 0913-2021773 电话: 029-88350041